

2023年度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在医疗服务方面，为收治病残吸毒人员提供医疗保障服务，负责被监管人员的健康检查、诊断、入院评估、治疗、出院评估及药品器材采购等医疗服务，承担市公安局监管场所新收押人员的入所五项检查工作；收治患严重疾病、所外就医以及强制隔离戒毒所不具备治疗条件的病残吸毒人员，对患有传染性疾病（包括肝炎、艾滋病、肺结核等）或残疾的人员、应当按照不同病种设立病区（房）分类管理，依法采取必要的隔离、治疗措施；负责卫生防疫等工作。

（二）完成市卫健局、市公安局、市人民医院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普宁市人民医院收治所分院）为普宁市卫生健康局管理的公益一类股级事业单位，设有办公室、综合科、放射科、检验科、B超、药房等科室执行相关职能，核定事业编制40名，其中主任（院长）1名，副主任（副院长）2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5.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8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5.83	本年支出合计	57	649.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5.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2.13
总计	30	881.57	总计	60	881.5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5.83	625.23	0.00	0.00	0.00	0.00	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5	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5	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7	3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8	1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59	558.98	0.00	0.00	0.00	0.00	0.60
21004	公共卫生	550.44	549.84	0.00	0.00	0.00	0.00	0.6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50.44	549.84	0.00	0.00	0.00	0.00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	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	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9.43	617.37	32.0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5	45.5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5	45.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7	3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8	15.1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3.19	551.12	32.07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74.04	541.98	32.07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74.04	541.98	32.0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	9.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	8.91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5.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55	45.5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3.19	583.1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69	20.6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5.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9.43	649.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52.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27.91	227.9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52.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77.34	总计	64	877.34	877.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49.43	617.37	3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5	45.5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5	45.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7	30.3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8	15.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3.19	551.12	32.07
21004	公共卫生	574.04	541.98	32.0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74.04	541.98	32.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	9.1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	8.9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9	20.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9	20.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9	20.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0.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66
30101	基本工资	85.21	30201	办公费	5.78
30102	津贴补贴	78.59	30202	印刷费	0.68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8.3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18	30207	邮电费	0.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9	30211	差旅费	1.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0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3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4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40.61		公用经费合计	7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6	0.00	0.26	0.00	0.26	0.00	0.26	0.00	0.26	0.00	0.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881.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5.8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5.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3.11万元，下降30.4%。主要变动情况：1、2023年人员经费比2022年增加36.63万元（人员工资总额增加）2、2023年公用经费比2022年减少173.74万元（受疫情影响，单位本年度未恢复以往的业务量，收治病人人数减少使各项费用降低）3、2023年比2022年减少3个项目资金136万元（容灾备份一体机和网络工程改造费用、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电解质分析仪购置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4万元，增长7.14%。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利息收入比2022年利息收入增加0.04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881.5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49.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17.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57万元，下降6.2%。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人员经费比2022年增加23.33万元（人员工资总额增加）；2023年公用经费比2022年减少63.9万元（受疫情影响，单位本年度未恢复以往的业务量，收治病人人数减少使各项费用降低）。

2. 项目支出32.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6万元，下降80.9%。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比2022年减少3个项目支出（容灾备份一体机和网络工程改造费用、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电解质分析仪购置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25.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5.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3.11万元，下降30.4%；主要变动情况：1、2023年人员经费比2022年增加36.63万元（人员工资总额增加）2、2023年公用经费比2022年减少173.74万元（受疫情影响，单位本年度未恢复以往的业务量，收治病人人数减少使各项费用降低）3、2023年比2022年减少3个项目资金136万元（容灾备份一体机和网络工程改造费用、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电解质分析仪购置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

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49.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49.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36.3万元，下降17.3%；主要变动情况：受疫情影响，单位本年度未恢复以往的业务量，收治患者人数减少导致药品、耗材采购费用大幅度降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普宁市病残吸毒人员收治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2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2万元，下降73.4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预算0.2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2万元，下降73.4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预算0.2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2万元，下降73.47%；公务接待费支

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列支三公经费，多余部分年末财政收回，因此全年预算数等于决算数。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业务量减少，救护车外出次数减少，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2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2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2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病人转送及病例标本送检需要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和考核，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没发生公务接待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6.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5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未组织开展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9.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绩效目标任务已完成。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625.23万元，执行

数649.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3.87%。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一定程度提高：保持正常运转和履职，为病残吸毒人员提供了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服务，有效协助处理了病残吸毒人员的“收治难”问题，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存在的问题主要是1. 自评质量有待加强2. 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3. 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整改措施：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2. 完善内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3. 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形成预算项目执行进度与财政资金申请紧密结合的长效机制，切实推动预算执行进度，避免数字财政系统会计核算管理工作被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